

中国海油2024-2025年度配电箱接线箱一级集采框架协议-采办包1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HW-GK-7302/01

评标方法：合格制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否决项清单	★需求清单的规格响应	申请人必须响应配电箱、接线箱需求清单里的所有规格范围。
5	否决项清单	★申请人资格条件	申请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需提供原件复印件（原件备查）；申请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6	否决项清单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否决项清单	★是否产品制造商	申请人必须为申请产品制造商，不允许通过外协、代加工、贴牌的方式生产，不接受代理商；
8	否决项清单	★管理体系认证	申请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或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认证的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如申请人的证件执照已经通过审核正在发证过程中或者证件在投标过程中过期已经申请延期的认为在有效期内，但申请人必须提交有效的证明材料。
9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接线箱防爆合格证	申请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中所有具有防爆要求的配电箱、接线箱、填料函及丝堵必须取得国家指定防爆检验机构颁发的防爆合格证书，且能在发证机构的网址进行核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实。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0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接线箱防爆合格证总装图及样品图纸防爆证书	申请人应在投标时提供防爆配电箱、接线箱的技术文件（与防爆证书对应的，经防爆认证机构盖章的总装图）和样品图纸，并涵盖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有具有防爆要求的配电箱、接线箱的规格及参数。如所提供的防爆证书中，配电箱、接线箱备案尺寸与招标文件需求清单不匹配，申请人应承诺在第一批产品供货前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有配电箱、接线箱尺寸完成备案。
11	否决项清单	★第三方检验	承诺海上设施防爆配电箱和接线箱应在交货时按照《海上固定平台安全规则》的要求进行设计、制造、认证和检验，应委托应急管理部海洋石油作业安全办公室（COOOSO）认可的船级社（ABS,DNV,CCS, BV 之一）按照《海上固定平台安全规则》19.3.3 章节规定的B类设备取证要求完成检验，并在交货时提供给甲方。
12	否决项清单	★投标资格	隶属同一集团内、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制造商，本采办包只允许一家参加，否则相应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均将被否决。
13	否决项清单	★申请人不应存在的情形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申请人所投产品制造商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问题书面认定材料出具时间为准）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经过官方机构或第三方权威机构调查并出具了明确的书面证据，认定应由投标人承担重大质量问题责任并对投标人进行处理的；2)申请人在中国海油数字化供应链系统中“档案状态”为“受控”或“总冻结”的；投标人本次投标相关产品/业务在系统中“档案状态”为“品类受控”的（以供应商档案中“违规查询”中审批记录载明的品类为准，适用于全集团）；投标人供应商档案的“申请信息”中“已合作品类”下“业务状态”为“新业务冻结”或“执行冻结”的（适用于本次招标的所属单位）；3)申请人a)处于责令整顿、停业或b)财产已被接管、冻结或c)处于破产状态的；4)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5)申请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6)申请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申请人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8)申请人与招标人、招标机构有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9)申请人存在危害国家安全和损害中海油合法权益的情形，在涉及国家机密或商业秘密的项目中存在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形。以上所述申请人包括联合体成员以及代理投标情形下的制造商。
14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1	不锈钢材质应为316L不锈钢，碳钢和不锈钢的厚度应不小于2.0mm，且壳体材料壁厚选择和设计形式应保证配电箱结构强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外形美观，具有耐腐蚀、耐冲击及热稳定性好等优良性能。
15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2	额定电流大于63A的断路器，应采用塑壳断路器，分段能力不小于50kA。63A及以下的断路器，采用小型断路器，分段能力不小于10kA。断路器均应带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部分断路器还需带漏电保护模块，断路器应能同时断开相线和中性线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16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3	所有设备进出线口均应配置厚度不小于2mm的实心金属封堵垫片和根据电缆规格配置铠装双密封防爆格兰，铠装双密封防爆格兰材质应为SS316L或者黄铜镀镍（化学镀镍），其防爆等级应与设备相匹配。
17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4	所有设备进出线口方向、数量及螺纹尺寸应满足实际设计需要，价格不受影响，投标方在报价时应对前述情况充分考虑。
18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5	T1级保护浪涌保护器采用L-N、N-PE保护模式，保护器为4只开关型，防雷器结构采用密封间隙型，保护器动作时无外泄电弧。
19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6	T2级保护浪涌保护器采用L-N、N-PE保护模式，保护器为3只限压型（L-N）和1只火花间隙型（N-PE）。
20	否决项清单	★配电箱关键指标7	进线浪涌保护器采用菲尼克斯、天津中力、安徽金力、南京云凯或相当于品牌产品，模块化设计，方便维护。所选型号功能参数不低于设计要求。供应商需提供所选规格型号浪涌保护器的COC认证报告或型式试验报告,报告出具单位需具备CMA/CNAS双认证，并承诺按设计要求提供的产品满足相关主管部门防雷验收要求，提供承诺书。供应商所选型号应提供至少5年质量保证。
21	否决项清单	★接线箱关键指标1	接线箱应根据甲方提供图纸文件进行设计，并结合附录《仪表接线箱规格标准化设计推荐作法》。其中，接线箱推荐开孔数量及端子数量为参考值，具体应以实际项目要求为准。
22	否决项清单	★接线箱关键指标2	接线箱材质应与采办料单一致。隔爆型接线箱壳体材料厚度不应低于3mm，其它型式的不锈钢和碳钢接线箱材料壳体厚度大于等于2mm。接线箱宽度尺寸在500mm以上的应在箱体和箱门配备加强筋以保证箱体强度，加强筋材质需与箱体材质保持一致。接线箱壳体材料壁厚的选择和设计形式应保证接线箱结构强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带防腐涂层的接线箱/接线柜应符合《仪表接线箱规格标准化设计推荐作法》中“附录1：室外不锈钢接线箱防腐技术要求”。
23	否决项清单	★接线箱关键指标3	通用仪表接线箱电压等级为220VAC，每个端子最大通过电流≤5A。
24	否决项清单	★接线箱关键指标4	接线箱所有进出线的电缆填料函及丝堵，应为分段式双压型，填料函不少于3段，防爆等级与实际项目要求一致，防护等级不低于IP56。填料函的材料应为黄铜镀镍（化学镀镍），禁止使用再生铜，或者为316L不锈钢材质。填料函需根据项目需求提供接地片（跨接）、菊花垫片及防水护套等附件。
25	否决项清单	★接线箱关键指标5	接线箱为底部进线形式。
26	否决项清单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	配电箱和接线箱技术文件中除了星号（“★”）条款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如有偏差，需在商务、技术偏差表中列明，一般技术条款偏离项数＞3项（不包含3），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即资格审查不合格；如果商务条款偏离项数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项（不包含3），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即资格审查不合格。
27	否决项清单	★投标函	是否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法人公章；授权代表签署并该加盖法人公章的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
28	否决项清单	★投标承诺书	按资格审查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供承诺书（详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26）
29	否决项清单	★股权结构证明	提供公司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申请人应能证明公司出资人信息、股权结构的关键页）
30	否决项清单	★投标文件格式	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格式要求，顺序、内容及格式错误均有可能被废标。
31	否决项清单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至少2个合同的配电箱或者接线箱产品的供货业绩，每个合同中配电箱或者接线箱供货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万元【若合同中包含其它填料函、防爆管件等将不计入上述供货金额，合同中需突出标记配电箱或者接线箱的金额】。如果是框架协议的，每个框架协议按1个合同计算，提供框架协议和协议下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框架协议相关联，其金额按框架协议下订单总金额计算。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 销售合同复印件和2) 到货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及到货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32	否决项清单	★CCC认证	申请人本次投标所投产品中的所有具有防爆要求的配电箱、接线箱、填料函及丝堵必须取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认证），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并标注强制性认证标志。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
33	否决项清单	★其他	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的情况。
34	打分项清单-商务	2021-2023年平均净利润率 (满分：15分)	2021-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依据投标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报表页面须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报表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申请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1、年平均净利润率 年平均净利润率≥8%，得15分； 5%≤年平均净利润率<8%，得9分； 2%≤年平均净利润率<5%，得3分； 年平均净利润率<2%，得0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5	打分项清单-商务	2021-2023年平均速动比率 (满分：15分)	2021-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依据投标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报表页面须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报表至少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申请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1、年平均速动比率【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待摊费用）/流动负债*100%，数据为期末数】 年平均速动比率≥1.5，得15分； 1≤年平均速动比率<1.5，得8分； 0.6≤年平均速动比率<1，得3分； 年平均速动比率<0.6，得0分；
36	打分项清单-商务	销售业绩 (满分：60分)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申请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具有至少2个合同的配电箱或者接线箱产品的供货业绩，每个合同中配电箱或者接线箱供货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万元【若合同中包含其它填料函、防爆管件等将不计入上述供货金额，合同中需突出标记配电箱或者接线箱的金额】。如果是框架协议的，每个框架协议按1个合同计算，提供框架协议和协议下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框架协议相关联，其金额按框架协议下订单总金额计算。申请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 销售合同复印件和2) 到货验收材料。申请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及到货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在满足上述资格条件的业绩基础上，每增加一个如下条件的业绩（不包含资格条件的业绩）： 1、申请人每提供一个合同总金额≥100万元人民币的配电箱或接线箱货物业绩（不包含其他产品的金额），需在合同中突出标记，每提供一个得10分； 2、申请人每提供一个合同总金额≥50万元人民币的配电箱或者接线箱货物业绩（不包含其他产品的金额）且有船级社B类产品检验证书的（需附B类产品检验证书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10分。 3、同时满足上述第1项和第2项的业绩合同，可以兼得第1项的10分和第2项的10分。本项累计最多得60分，提供合同或框架协议和订单复印件，原件备查，业绩有效性需符合招标公告中业绩格式要求。
37	打分项清单-商务	纳税情况 (满分：10分)	提供申请人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2023年纳税证明的（A级），得10分，（B级）得5分，其他级别不得分；
38	打分项清单-技术	生产制造能力-主要制造设备 (满分：18分)	主要制造设备： (1) 自动激光焊机； (2) 数控折弯机； (3) 数控剪板机； (4) 激光切割机； (5) 数控车加工设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6) 数控钻加工设备； (7) 数控铣加工设备； (8) 自动抛丸设备； (9) 自动喷塑设备； (10) 恒温干燥设备 (11) 发泡浇封设备； (12) 自动或半自动调胶封胶设备。 以上设备齐全得12分，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统计以上设备（序号1-12）的数量每多1台套加1分，最多加6分。每一台设备需提供设备购买合同和发票及关联附件的扫描件，发票或者关联附件上应能体现该设备的名称或者型号。如果上述合同和发票及关联附件无法提供，则需提供该设备的照片+承诺书的形式，照片上需清晰显示该设备全貌照片、该设备铭牌、拍照地点、拍照时间（拍照时间需在资格预审期间内、照片需清晰，否则无效），承诺书需承诺该设备属于公司自有。
39	打分项清单-技术	生产制造能力-主要检验设备 (满分：12分)	主要检验设备： (1) 金属分析仪； (2) 通断寿命测试台； (3) 水压试验设备； (4) 冲击试验设备； (5) 防水试验设备； (6) 防尘试验设备； (7) 盐雾腐蚀试验设备； (8) 高、低温测试设备； (9) 静压(气压)检测设备。 以上设备齐全得9分，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统计以上设备（序号1-9）的数量每多1台套加1分，最多加3分。每一台设备需提供设备购买合同和发票及关联附件的扫描件，发票或者关联附件上应能体现该设备的名称或者型号。如果上述合同和发票及关联附件无法提供，则需提供该设备的照片+承诺书的形式，照片上需清晰显示该设备全貌照片、该设备铭牌、拍照地点、拍照时间（拍照时间需在资格预审期间内、照片需清晰，否则无效），承诺书需承诺该设备属于公司自有。
40	打分项清单-技术	绿色采购 (满分：10分)	投标供应商推广绿色低碳理念，充分考虑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安全健康、循环低碳和回收利用，优先采购和使用节能、节水、节材等有利于节约能源和环境保护的原材料、产品和服务。如取得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为绿色制造企业（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提供证明文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https://www.miit.gov.cn/ 公布名单为准），或被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以下统称省级主管部门）评定为本地区绿色制造企业（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取得（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2项证书及以上的得10分，取得一项证书的得5分，未取得不得分。
41	打分项清单-技术	外购原材料管理	主要外购原材料管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分：7分)	1、提供原材料供应商管理程序文件：加盖公司公章，提供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原材料渠道评价：提供以公司文件形式（需加盖公司公章）发布的主要原材料供货商名单及合格供应商评价表，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3、提供原材料入厂检验标准、制造标准、产品出厂检验标准，这些标准需在首页显示是受控文件（盖章为：受控或受控文件），提供完全得3分，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4、原材料来源稳定性和可靠性评价：与主流原材料供货商签订长期（1年及以上）供货协议，提供原材料供货协议复印件（原件备查），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42	打分项清单-技术	质量控制情况 (满分：8分)	1、标的物物资生产制造过程中、出厂检验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有全流程质量控制措施且有具体控制节点（包括不合格品的控制），得3分，否则不得分。 2、生产过程质量检验记录：提供生产过程的质量检验、产品调试、标准仪器校验等过程控制记录。提供3项齐全的得3分，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出厂质量跟踪记录，有产品质量跟踪记录档案。有质量跟踪记录档案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43	打分项清单-技术	产品取证情况 (满分：15分)	企业已取得 ATEX 或 IECEx 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防爆配电箱产品或者防爆接线箱产品取得 ATEX 或 IECEx 证书，得10分。其他情况不得分。（证书原件备查）
44	打分项清单-技术	研发能力 (满分：20分)	1、发明专利技术：发明专利是指已经在国家知识产权局进行正式授权的,并且已得到权利保护的,不包含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拥有发明专利10项及以上的得4分，5-10项之间的得2分，5项及以下的不得分。 2、参与国家级标准或行业标准制定情况：提供参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制定的标准号、标准名称等相关文件，提供印有参与编制单位的页面复印件。两者都参与的得4分，只参加一项的得2分，未参与不得分。 3、国家级或省级（行业级）研发中心证书或取得CNAS实验室证书：取得2项的，得8分，只取得一项的得4分，未取得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研发人员：研发人员资格证书（提供人员名单、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复印件和缴纳社保证明，社保缴纳时间段为投标截止日前连续12个月由投标人缴纳的社保文件证明复印件），研发人员数量在10人及以上得4分，研发人员数量在5-10之间得2分，5人及以下不得分。
45	打分项清单-技术	售后服务 (满分：10分)	1、按照GB/T 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取得5星级服务认证证书的得4分，未取得不得分。 2、企业取得《防爆设备安装、维护、修理资格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得3分。 3、人员取得国家认可的防爆检测机构颁发的防爆电器装配工、防爆电器检验工、防爆电器维修工的资质证书：人员取得上述任一证书的数量在10人及以上得3分，5-10人得1分，5人及以下不得分。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缴纳社保证明（社保缴纳时间段为投标截止日前连续12个月由投标人缴纳的社保文件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